



滑稽妙判

閨律

笑外史

吏律

一凡青樓女子。無論色藝若何。概不准往來。違者照官員私通外國例杖一百。

發外房門充當苦差。  
判曰。鳳子尋芳。易迷入香之洞。鶉兒愛鈔。輕拋買笑之錢。一登歌舞之場。遂陷風流之陣。章臺柳任人攀折。大隄花惹爾顛狂。須防惡疾纏身。再伯牛空歌采苜。最恨窮途落魄。鄭元和竟唱蓮花。律以通寇之條。允當眠香之罪。杖懲既決。戈荷難寬。磨玷有期。賜環不吝。

一凡男子有事出門。歸家以日暮爲限。踰時不至。照違限例治罪。若未經稟白。留宿他所。先杖八十。再問有無宿娼情弊。審實另擬。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所藏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書名 (驚心駭目)滑稽妙判一卷  
撰者 英外史 輯  
卷 冊一  
內容分類 史-政書-法令-判牘  
索書號 大木-法類-獄訟-斷獄-15  
編號 B38727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38727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法類-獄訟-斷獄-15](#)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 \(驚心駭目\)滑稽妙判一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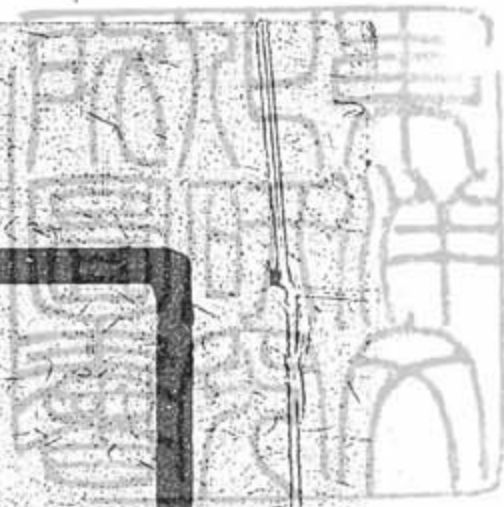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遊戲文章

滑稽判律

希崙署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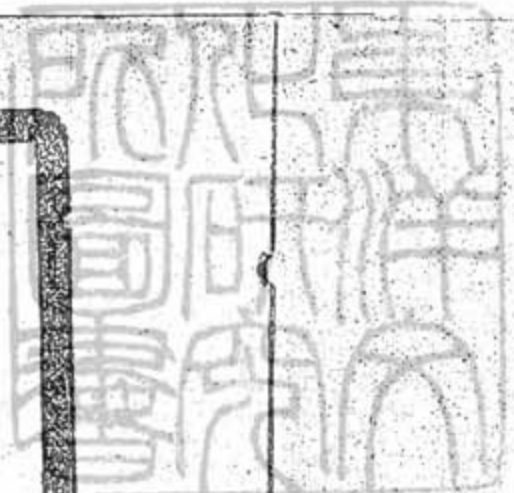
滑

稽

判

律

半  
泓  
題



滑稽妙判

閨律

吏律

笑外史

一凡青樓女子。無論色藝若何。概不准往來。違者照官員私通外國例杖一百。發外房門充當苦差。

判曰。鳳子尋芳。易迷入香之洞。鵝兒愛鈔。輕拋賣笑之錢。一登歌舞之場。遂陷風流之陣。章臺柳任人攀折。大隄花惹爾顛狂。須防惡疾纏身。再伯牛空歌采芣。最恨窮途落魄。鄭元和竟唱蓮花。律以通寇之條。尤當眠香之罪。杖懲既決。戈荷難寬。磨玷有期。賜環不吝。

一凡男子有事出門。歸家以日暮為限。踰時不至。照違限例治罪。若未經稟白。留宿他所。先杖八十。再問有無宿娼情弊。審實另擬。

判曰。花間短晷。盼盡金烏。樓上寒更。燒殘銀蠟。妾向空閨待燕。郎如歧路亡羊。悔將羈鎖輕開。遂使樊籠巧脫。試問青樓捉醉。何處追歡。且言翠被薰香。誰人伴寢。楚岫之閒雲暗度。秦臺之明鏡高懸。既貪良夜之遊。合聽公庭之讞。供如不實。法定加嚴。

一凡遇閨人譴責。宜低首恭聽。不得遷怒小鬟。違者照虐害平民例。笞八十。罰跪一炷香。

判曰。唾面自乾。豈復有丈夫之氣。翻羹不怒。亦斷無宰相之懷。乃我方獻其箴規。而彼反遭乎箠楚。秉性依然執拗。借題偏易發揮。身辱泥中。畢竟伊罹乎罪。肉登几上。豈容郎虐無辜。徒因逆耳之言。故作鬪牙之勢。薄懲不貸。長跪奚辭。

一凡與閨人聚處。不得嗟聲歎氣。作種種不悅之色。違者照誹謗朝廷例。杖四十。罰獨睡一個月。

判曰。紅窺簾隙。初開蠲忿之花。綠滿階前。新種忘憂之草。大抵閨房之地。宜多歡

樂之思。有何心事難言。惟見眉痕常皺。豈爲鶯閨燕語。惱亂情懷。無非楚館秦樓。牽連愁緒。腹應暗誹。嫌儂拘禁之嚴。翼果能飛。任爾遨遊之便。不須研翰。徒飾虛辭。決予杖而示懲。請分牀而各夢。

一凡遇閨人責罰婢女。不准代爲乞免。違者照屬員請託上司例。杖四十。卽以該婢應得之罪罪之。

判曰。摧花折柳。儂豈心甘。惜玉憐春。郎何情重。偷念嬌肢。費力不妨。代我揮拳。怎當怒氣。填胸。輒欲與伊。緩頰護身。符巧爲遮。飾覆盆冤。轉替呼號。毫無皮肉。相連何關。痛癢。只覺心腸。太軟。慣發慈悲。乞寬解網之恩。恐有同衾之好。諒甘身代。難徇情私。驍舌可憎。扑臀非枉。

一凡男子外間有事。不能陪待閨人。一日須至閨中起居數次。違者照無故不

朝參公座例。笞四十。拘禁內房一個月。

判曰。影隔罨。罨己等山遙。水遠身踰。閨闔便同。雁杳魚沈。既違共食之常。兼失問

安之禮。縱談有客。難教鸚母呼。君獨繡無人。只賸狸奴伴。我可惜。香圍翠幙。蜂慣離衙。緣何燈拖銀釵。燕纔歸。墨比擬朝參之失。允符吏議之公。加以拘攣。申明發度。

一凡婢女分食餽果。不得從旁乞取。違者照簋盞不飭例。姑免答責。罰銀二兩充公。

判曰。紅梨白棗。羞分奴輩之甘。賸餅殘糕。恥作乞兒之相。豈是清饑莫解。不覺流涎。並非異味難嘗。也思染指徒貪。謔浪願食。嗟來雖飢渴之常情。亦風流之小過。倘使分羹示惠。易啟黏花惹草之端。如其與塊蒙慚。定學紵臂牽衣之狀。既官箴之有玷。宜闔法所難寬。刑杖姑饒。罰鍰允當。

戶律

一凡閨人遇事他出。或留婢女在家看守房屋。不得乘機引誘。違者照搶奪良家婦女例。加一等。杖八十。枷號外房門一個月。

判曰。荆蠻跋扈。常存問鼎之心。陽虎猖狂。時作竊弓之想。徒以扞掖之密。難爲寇盜之乘。乃儂因留以巡營。纔可離夫戎帳。而郎已勇於挑戰。竟思挾彼重關。事悔疏防。罪難曲宥。侵邊有禁。那容函谷偷開。專闖獨嚴。不許陳倉暗度。褫禪重責。囊木加刑。毋使息肩。庶期革面。

一凡婢女在旁給使。不准語言戲謔。眉眼傳情。違者照拐騙人口例。杖八十。罰跪一炷香。再聽發落。

判曰。弄月嘲風。怪爾言多輕薄。撩花撥柳。禁他情不顯狂。慣來鸚鵡窗前。戲攬遊語。要向櫻桃樹下。密訂私期。縱非有意留情。亦覺旁觀不雅。莫謂偶然調笑。個男兒盛德無傷。須防從此纏綿。小鬼頭春心亦動。剝膚自取。大杖難逃。屈膝休憐。炷香爲度。

一凡親戚年輕婦女往來。雖准其相見。然宜引嫌離坐。不得挨近身體。恣意談笑。致生事端。違者照強娶有夫婦女未成例。杖八十。枷號外房門一個月。

判曰。朱鳥窗前原許。劉楨平視。青綾幃外。堪同道蘊。清談惟是。禮別巾施。豈可倚裳聯袂。嫌多瓜李。那容浪謔狂言。雖然彼美。堅貞自切。投梭之拒。只恐個人。恍達忘邀。解佩之歡。隨身未及。周防出語。總嫌唐突。合襦衣而重責。并荷校以示懲。

一凡閨人妝奩中物。如釵環鈿釧搔頭約脂之類。概不許私自送人。違者照偷盜倉庫例。拶一次。敲八十。原物追還。

判曰。鏤鳳雕龍。鈿盒是定情之物。嵌珠點翠。簪環多賠嫁之資。倘逢沾酒留賓。金釵願拔。那許借花獻佛。形管私賄。因爲雜佩之投。來作大弓之竊。奩開碧玉。錢訝蚨飛。箱啓翠雲。杯疑羽花。探丸自得。祇圖揮霍之豪。眩篋偏工。豈任慢藏之咎。事同蠶食。律並鼠偷。聊示薄刑。責歸原璧。

一凡庭前雜種花卉。祇供閨人插戴。不許折贈鄰家姊妹。犯者照糜費錢糧例。拶一次。敲四十。原物追還。婢女傳送并罪。

判曰。采蘭贈勺。無非鑽穴之媒。報李投桃。總是踰牆之漸。自會眉邊。染黛何須錦上添花。任他淡淡。妝梳豈干卿事。要爾紛紛。饋送去助誰嬌。思憑滿苑。芳菲暗遞。隔牆消息。漫勞稚蝶。引來窺玉之人。擬託狂蜂。帶去偷香之客。扑臂姑免。械指須嚴。春從鏡裏。追回罰比泥中。加等。

一凡男子需用籠箱中物。須咨稟閨人。親手檢付。不得擅令婢女啓鑰。違者照私虧錢糧。帑銀例。答八十。婢與同科。

判曰。巧瞞鸚母。偷開翡翠之籠。私喚鴉鬟。輕啓葳蕤之鎖。不顧衣裳。顛倒任將箱籠翻騰。可知室有小君。取攜甚便。莫謂家無長物。搜索無妨。青衣之側。媚堪憎。赤棒之嚴。威何在。因援漢律。同糜內府之金。試問秦人。誰掌北門之管。雖非鼠竊。終覺狐疑。先責擅奴。次懲菊婢。

### 禮律

一凡尼菴女觀。不准借燒香爲名。私行遊玩。違者照奉行邪教例。杖六十。鎖禁外房門一個月。至僧道寺院不問。



判曰。青豆房中。巧鑿藏香之窟。黃花觀內。私開行雨之場。名爲翦髮披緇。皈依清淨。實則貪風愛月。引誘輕狂。只知彌勒龕深。不顧金剛杵猛。豈願郎登蓮界。惟防婿奪瑤光。佛門廣大。而能容闖法森嚴。而莫輓蒲鞭。既試木索。須關如從釋道。往還不在閨房。例禁但無留宿。概免深求。

一凡外間婦女私贈表記。如荷包。手帕。巾鞋。香串等物。概不許攜帶入房。犯者照士子懷挾入場例。杖八十。追贓入官。

判曰。酒邊喝雉。賭來妙伎香囊。枕畔飛雞。偷得佳人羅帕。緣訂衾裯之好。遂邀瓊玖之貽。貴看繡鳳描龍。誇他心巧。愛嗅零香。斷紛惹爾魂迷。藏諸懷袖之間。已覺罪無可道。攔入閨房之內。尤爲法所難容。試援議置之條。允合科場之弊。宜加重杖。并索真贓。暫令小婢收藏。以備下人賞賜。

一凡遇閨人訓飭。當帖耳順受。深自悔過。不許嘵嘵置辯。違者照鼓噪公堂例。答一百。罰跪一炷香。

判曰。誨爾諄諄。不靳耳提面命。聽余諾諾。還防口是心非。緣何舌竟翻瀾。居然強項。不信頭難點召。太覺頑皮。惟聞一派胡言。敢藐三章約法。豈是無癥可索。儂故吹毛。須知有迹堪憑。郎難置喙。欲懲狡辯。姑予薄刑。近曳牀頭。痛加鞭背。更令泥辱。用肅房規。

一凡遇親戚閒話。不許談論閨人短處。違者照卑幼辱罵尊長例。杖四十。批頰八十。罰飲洗臉水一碗。

判曰。燦金口衆。但憑人吐雌黃。護玉情深。當爲儂分皂白。豈有同衾鳳侶。反來止棘。讎讒浪云。情性乖張。心堅似石。動謂容顏粗醜。眉遠非山。不嫌外客多疏。背談可恨。即使細君有過。面諫何妨。居然媿媿堪聽。不啻申申其詈。杖臀難宥。抉舌姑寬。將儂醜臉香湯。爲爾湔腸妙藥。休嫌脂膩。定要杯乾。

一凡男子或因閨人約束過嚴。有意捏造旁人譏訕之詞。冀聳聽聞。察出照妖言惑衆例。答六十。批頰四十。罰飼犬三日。

判曰。蠶尾興歌。要爾關心則甚。蛾眉見嫉。任他嚼舌何妨。乃因防範之嚴。故作招搖之語。術工搗鬼。志在嚇人。豈真川潰難防。不容掩塞。縱使風聞是實。也合包瞞。何來詭計多端。假說謗書盈篋。郎自啓讒夫之口。儂甘居悍婦之名。罪合敲牙。刑先杖脊。罰供賤役。庶警刁風。

一凡遇閨人將有差遣。不得預先躲匿。違者照臨場規避例。答八十。罰跪一炷香。

判曰。疊被鋪狀。自有丫頭服事。煎茶換水。敢令夫子當差。偶然對鏡盤雲。花須爾戴。插或者開簾拜月。香要郎燒。無非暫當嬌鬟。不算輕勞。貴手豈意狡同。免脫翻嫌。驅使之煩。居盡巧比。魚潛預作迷藏之計。不甘供役。偏愛偷閒。例以校士規條。無許臨場。巧免竹刑。宜服。鞠踞從寬。

一凡遇閨人對鏡理妝。須在旁手進篋梳。不得與小鬟從背後扮作鬼臉。違者照朝賀失儀例。杖四十。罰倒洗臉水兩個月。

判曰。筆尖染黛。畫眉爭羨。張郎奩角。凝香碾粉。曾傳簫史。只要多情之夫。婿便留佳話於閨房。乃毫無愛賞之心。而反作擲擻之狀。似謂。鬢非墮馬。何須貼翠塗黃。定嫌貌媿沈魚。不配濃妝淡抹。妄議綠窗之梳。洗致干烏府之糾。彈有忝朝儀。須繩閫律。官刑罔貸。婢役宜供。

兵律

一凡男子未會稟命。私自娶妾。別置房屋。潛往食賣。察出照謀反叛逆已成例。杖一百。夾一次。發竈下婢為奴。永不許入房。妾發官賣。房屋器具衣飾等物。查抄入官。知情不舉者。坐同謀者。照本犯減一等治罪。

判曰。握雨攜雲。別築藏嬌之館。偎紅倚翠。新翻得寶之歌。暗將桃葉迎來。偷把珍珠量去。鴛幃密擁。忍拋並蒂之蓮。兔窟潛營。巧護旁生之蕉。黑心符誰能遣。此白頭吟於女。安乎。縱云買妾無妨。娶何不告。可識停妻有罪。法更難容。須服上刑。痛懲大逆。即交爨婢。俾作銷奴。既無伉儷之情。宜絕綢繆之愛。楊枝立遺。瓜蔓全抄。

根究加嚴。株連並逮。

一凡男子有事他適。當先至閨中稟白。不准私自出門。違者照武弁擅離汛地。例笞四十。嚴加審訊。若與婦女有約。乘間竊往。再杖八十。鎖禁外房門一個月。判曰。柳巷花街。固非君等遨遊之地。茶寮酒幔。亦豈文人徵逐之場。只貪微服而行。不告當官之假。尋爾來蹤去迹。累儂挂肚牽腸。先于薄懲。更加嚴鞫。可是玉扉輕叩。潛爲花底之遊。或因金鎖偷開。巧赴桑中之約。非北里之名倡。暗誘卽東鄰之美女。私招供狀既真。爰書立判。朱籤再掣。黑索牢拴。

一凡婢女年已及笄。聽閨人遣嫁。不得從中牽制。違者照阻撓軍務例杖六十。婢仍遣發。

判曰。懷春有女。剛逢嫁杏之期。獨處無郎。已及標梅之候。祇合售同玉銜。倩彼雉媒。豈宜祕共珍藏。遲他鴛偶。儂方切結。禱之誠爾。偏存留帶之思。倘非欲炙涎流。何因越俎。不是看花眼。熱那用遮攔。分明意在偷歡。遂主事多掣肘。杖宜立決。法

不容撓速賦催妝毋勞妄想。

一凡閨中情事。不得與外人談論。違者照洩漏軍機例批頰八十。罰倒脚盆水十次。

判曰。閨房之事。有甚畫眉牀第之言。豈堪饒舌。徒以拱人諧謔。遂同笑柄。談來居然賣爾風流。不礙和盤托出。博得闕堂大噓。爭禁滿座傾聽。細摹雨意雲情。郎顏太厚。盡吐花盟月誓。妾面堪羞。爰徵擬罪之條。恰合漏師之例。扑髻雖恕。批頰非冤。飭傾豈蔻之湯。俾識蓮花之味。

一凡遇閨人訪問外間情事。須據實稟供。不准隱瞞。違者照地方官諱盜例杖四十再訊。

判曰。女子善懷。難免尋蹤問迹。男兒薄行。須防竊玉偷香。然來溫嶠之犀。形原莫遁。照到秦宮之鏡。膽亦應寒。乃不將實事招承。而反用虛言搪塞。非比捕風捉影。那容露尾藏頭。雖盡自己含羞。終當告我。豈有外人可道。偏要瞞儂。旣圖掩飾之

工。須下榜筆之令。事宜根究。語漫支吾。務得真情。期成信讞。

一凡男子差遣婢女。須先向閨人稟明何事何往。方准出門。違者照擅調官軍例。答六十。再問有無潛往所私處。饋送物件。傳遞消息等弊。審實另擬。該婢不即首告。私自奉行。并罪。

判曰。威原獨擅。曾藏閩內之符。令豈自公。誰擊軍中之鼓。不謂無端之差調。反爲有意之隱瞞。豈欲請命而無從。遂至甘心於獲咎。應是以報瓊貽。致暗通黃犬之書。或因密約之幽期。藉作青鸞之使。重加榜掠。速即招供。彼非恃爲腹心。焉肯資其臂指。即無受賄。亦是獻勤。並制官刑。用申閨禁。

一凡閨人委辦事件。立即奉行。不得遷延觀望。違者照違誤軍機例。答四十。事仍發遣。

判曰。下璇閨之將令。嚴若雷霆。發香閣之兵符。急於星火。傳命比郵籤之速。尅期防羽檄之遲。是宜踴躍以趨公。豈得因循而誤事。何用瞻前顧後。徒存玩法之思。

依然陽奉陰違。顯蹈失機之咎。既干閨政。應隸刑書。須遵帷幄之謀。莫待桁楊之至。速圖後效。以贖前愆。

一凡閨人遇事他出。將次回家。須在門首恭候。不得遠離。違者照遲誤驛站例。答四十。罰煎茶三日。

判曰。香飄翠幃。乘來油壁之車。影豔紅窗。迎到沙棠之楫。微遮金扇。生怕人看。薄隔珠簾。應聞郎笑。豈意重門寂寂。徒勞老叟。花陰緣何深院。沈沈但聽鸚呼。架畔殊失趨承之節。應華疏慢之愆。究從何處。陶情不甘。孤待試問。今宵挽頸。可要雙眠。姑予輕箠。罰司香茗。欲尋鴛夢。須進龍團。

一凡遇閨人燈下針黹。須在旁陪伴。不得託故先睡。睡者照營務廢弛例。答四十。罰獨睡一個月。有病免究。

判曰。銅荷小剔。紅搖一穗之燈。繡譜閒翻。彩擘五紋之線。倚肯同消。良夜何妨。陪爾讀書。縱教閒坐。深更也合。遲儂就枕。豈是宿醒未解。不禁倦態。難支先登雲雨。

之。峯。身。將。誰。伴。孤。擁。薰。香。之。被。夢。亦。何。甘。試。聽。寒。漏。聲。遙。不。願。空。房。瞻。怯。宜。加。懲。創。以。醒。夢。騰。既。貪。永。夕。之。安。且。識。獨。眠。之。况。如。逢。小。極。合。示。優。容。

刑律

一。凡。閨。人。年。不。過。四。十。以。上。不。准。起。意。蓄。妾。違。者。照。圖。謀。不。軌。例。杖。一。百。徒。半。年。期。滿。釋。回。再。聽。發。落。

判。曰。白。傅。之。求。樊。素。已。在。衰。年。坡。公。之。納。朝。雲。亦。非。壯。歲。大。抵。比。房。之。置。桓。為。煖。老。之。謀。乃。今。則。妾。尚。朱。顏。采。葑。竟。遺。下。體。郎。猶。青。鬢。貪。花。莫。禁。狂。懷。妄。思。取。媚。爭。妍。祇。是。喜。新。厭。故。逆。端。既。兆。春。秋。嚴。誅。意。之。條。香。夢。徒。縈。帷。幄。重。詰。奸。之。任。宜。懲。官。杖。俾。隸。鬼。薪。竚。待。及。瓜。再。歸。司。李。

一。凡。婢。女。年。過。十。四。以。上。男。子。不。得。入。其。臥。房。違。者。照。貪。夜。入。人。家。非。姦。即。盜。例。杖。八。十。枷。號。一。個。月。若。係。該。婢。勾。引。依。律。減。一。等。婢。發。官。賣。

判。曰。顛。狂。粉。蝶。祇。防。深。入。花。叢。隱。現。金。麟。偏。愛。潛。藏。水。底。彼。已。及。破。瓜。之。歲。爾。或。

存。啖。蔗。之。心。須。知。賤。列。青。衣。承。恩。最。易。莫。謂。近。連。朱。闥。越。境。無。嫌。棒。喝。先。施。枷。懲。不。貸。或。者。態。工。狐。媚。妄。誇。西。子。之。顰。因。而。語。學。鶯。偷。思。擅。東。君。之。寵。郎。宜。未。減。婢。定。難。容。速。倩。蜂。媒。售。充。魚。腹。

一。凡。變。童。兔。客。以。及。年。少。優。伶。槩。不。准。交。接。違。者。照。結。納。匪。類。例。杖。一。百。罰。倒。馬。桶。一。個。月。與。文。人。往。來。聽。

判。曰。花。陰。解。佩。私。邀。斷。袖。之。歡。席。畔。飛。觥。遽。密。分。桃。之。愛。別。有。兔。園。可。入。居。然。鳥。道。能。攀。洞。許。靈。源。不。顧。陰。陽。顛。倒。戰。誇。背。水。任。教。雲。雨。掀。翻。祇。因。戀。彼。後。庭。遂。至。虛。儂。前。席。事。同。胯。辱。罪。合。肉。刑。既。喜。納。污。宜。令。滌。圃。倘。使。交。來。文。字。捉。塵。談。詩。不。妨。款。以。壺。漿。殺。雞。為。黍。無。庸。鼓。瑟。速。遣。調。羹。

一。凡。外。間。使。令。皆。用。蒼。頭。不。得。私。蓄。俊。僕。違。者。無。論。有。無。情。弊。俱。照。雞。姦。例。杖。八。十。枷。號。一。個。月。該。僕。逐。出。

判。曰。忍。管。不。去。難。求。穎。士。之。奴。飲。水。偏。甘。誰。似。子。淵。之。僕。只。要。履。箱。解。棒。垢。面。何。

妨。但。期。詩。料。能。默。蓬。頭。亦。稱。祇。是。尋。常。之。役。何。須。婉。變。之。僮。分。明。愛。彼。卯。宮。遂。欲。繫。之。甲。帳。薰。婢。周。防。有。我。免。爾。探。花。讀。書。堂。照。周。無。人。任。伊。鑽。李。既。貪。烏。合。當。置。象。刑。先。撻。尻。輪。次。加。頸。木。亂。風。必。做。禍。水。速。除。

一。凡。婢。女。傳。送。茶。湯。不。得。牽。拽。衣。袖。梭。扼。手。腕。犯。者。照。強。姦。良。家。婦。女。例。杖。八。十。罰。樓。板。上。睡。十。夜。

判。曰。不。是。臨。歧。執。別。何。須。挈。子。之。祛。並。非。拯。溺。從。權。豈。得。援。人。以。手。私。遞。雙。眉。之。語。陰。圖。一。握。之。歡。婢。子。情。多。定。必。隨。郎。宛。轉。女。兒。膚。膩。豈。容。任。爾。摩。掌。但。教。低。捧。金。甌。非。供。調。笑。倘。使。頻。沾。玉。體。難。免。橫。陳。因。萌。染。指。之。思。致。取。剝。膚。之。痛。休。嫌。席。地。不。准。同。牀。

一。凡。交。游。聚。處。不。准。談。論。他。家。婦。女。姿。色。及。一。切。穢。褻。之。事。違。者。照。誣。告。平。民。例。批。頰。四。十。與。談。之。人。立。即。逐。出。永。不。許。往。來。

判。曰。手。揮。塵。尾。居。然。自。詡。風。流。目。豔。鴻。姿。輒。欲。共。評。月。日。忘。擬。瘦。肥。之。態。兼。工。淫。穢。之。辭。言。之。若。甚。快。心。聞。者。皆。將。掩。耳。脩。眉。廣。賴。徒。供。諧。謔。之。資。斷。雨。零。雲。總。屬。荒。唐。之。語。君。偏。樂。道。儂。已。私。聽。事。涉。閨。幃。罪。同。誣。讒。姑。從。寬。典。僅。置。薄。刑。宜。嚴。逐。客。之。條。永。著。絕。交。之。令。

一。凡。遇。閨。人。臥。病。須。終。日。在。房。料。理。湯。藥。并。聽。使。喚。不。得。託。故。躲。匿。違。者。照。罪。人。逃。亡。例。杖。四。十。鎖。禁。內。房。候。病。起。釋。放。

判。曰。禁。寒。惜。暖。全。憑。熨。體。之。人。嘗。藥。和。羹。較。勝。粗。心。之。婢。欲。識。恩。情。之。重。但。看。疾。病。之。時。如。其。憐。我。呻。吟。當。必。為。儂。憔悴。豈。意。潛。藏。榻。外。不。管。醫。來。翻。因。宛。轉。牀。頭。巧。從。郎。便。匿。迹。祇。圖。安。逸。捧。心。誰。替。摩。掌。忍。教。顛。顛。眉。黛。藜。久。困。任。使。呼。漿。索。茗。鸚。鵡。空。磨。刑。象。寬。圈。豚。立。禁。待。離。鴛。枕。始。赦。雞。竿。

工律

一。凡。閨。人。有。事。他。出。房。中。扇。鎖。箱。篋。不。准。私。自。開。動。違。者。照。侵。盜。公。項。例。搜。一。次。敲。四。十。再。問。有。無。偷。盜。情。弊。依。律。重。擬。

判曰守藏人虛。空有魚肩之設。洞垣術巧。忽萌狗盜之思。或因情急呼盧。謀偷鳳釧。豈是計圖換酒。笑典鷓裘。漫爲蕙篋之搜。竟等嚴關之奪。私開金鑰。撩亂衫裙。重檢香奩。拋零環佩。作賊斷無空過。得賊那許終瞞。僅施敲扑之威。未蔽穿窬之罪。再從嚴訊。冀獲真情。

一凡閨人委辦物件。須挑選上等精細之品充用。不得以低爛惡劣者塞責。違者照承辦工程不力例。答四十。發回另辦。

判曰翠鈿珠環。只怕爐工欠巧。杏衫蓉帶。總宜花樣翻新。雖然粗蠢容顏。無須愛好爭奈。嬌癡心性。偏欲爭高。緣何閨閣之需。必較錙銖之值。不是儂貪錢費。可知佛要金裝。鬢添時式之釵。人因增媚。身曳舊裁之錦。郎亦無光。加以鞭笞。破其慳吝。再令適市。勿惜傾囊。

一凡閨人給予物件。如荷囊繡帶等類。不許私自送人。違者照盜賣官物例。杖四十。原物追繳。給過之物。一併奪還。

判曰新挑錦綫。繡成五綵之囊。巧度金鍼。刺就百花之帶。中有同心之縷。暗藏比翼之獸。只宜密繫。郎腰豈得輕拋。人手捐同佩玦。徒爲敝履之遺。投並瓜桃。竟作弁髦之棄。傳觀已褻。脫贈奚甘。倘非索自丁孃。定必貽之子國。唾絨猶潤。枉教工費春纖。佩鞶何存。不僅威收夏楚。很嚴杖比。務使珠還。

一凡婢女衣裙鞋膝。及簪環等物。俱憑閨人賞給。男子不可私製。擅與違者照擅自造作例。杖六十。追贓入官。

判曰操來箕帚。何須體被羅裳。捧到盤匱。不配額安花鈿。只要衣衫無垢。烏容環瑱。生光乃儂。方高德耀之風。不嫌粗服。而郎豈有季倫之富。故遺華妝。分明愛彼。嬌嬈因欲投之。香餌倘更施其膏沐。直將寵以專房。法必防微。懲宜從重。仍令返樸。毋許誨淫。

妒律

廣野居士

一凡婦梳頭臨鏡。駕言從鏡中見夫與婢目挑。遂生嗔毒。罵併及丈夫者。擬坐

以斷罪不以律例杖七十徒一年半

判曰迷網沈淪聞蟻聲而驚夢疑團莫解飲弓影而成疴是以披畫圖而含哀詢洛神而赴水羣狐滿腹載鬼一車以莫須有之情比將毋同之律罪由自召人亦何尤

一凡婦允夫宿妾日間反覆議明及至更深猶復令妾針紉若或忘之者擬坐以公事應行稽程律笞二十遲至三更者加一等

判曰春秋盟會成事定於一言戰國縱橫趨向決於片語乃爾拘牽薄務似存退悔之心演習虛文無非出納之吝雖曰健亡當不至此爰引律法猶覺從寬

一夫與婢有染妻乃去婢小衣以秦椒等辛辣之物納入婢女私處比照以穢污入人口律加等發黑龍江給披甲爲奴

判曰豈惹猶含殊苦鹽梅之味牡丹初放何堪姜桂之投卽蛇蝎以爲心無此毒也本豺狼而成性豈其然乎按律無可援引加等從嚴究擬

吏部

一凡婦見夫外入故拈針線兀坐不語及再三詢之一推而起擬坐以無故不朝參公座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慵拈倦繡祇念遠人默坐低頭爲懷遊子未有室家靜好琴瑟和諧見良人而轉噴聞溫言而添恨者也婦德無極女怨無終律以朝參正斯壺範

一凡婦有病在牀沈沈藥餌仍令腹婢稽查丈夫與妾偶語等情擬坐以納交近待官員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珠沈玉碎肯使鸞鏡塵埋柳折花殘不許鶯簧舌囀卽日關心者亂奚須壁後置人若云在家必聞夫豈沙中偶語今乃展轉反側殊多密探之煩而迷夢沈吟祇慮他山之慮官箴有玷自當屏絕於遐荒壺範斯懲勿致悍成於跋扈

一凡婦每見人之內眷必苦勸不可令夫納妾媿媿不倦擬坐以同僚代判文今案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畫樓秘閣。共談閨內之私。密室柔情。細訴胸中之壘。聯牀握手。附耳訂謀。豈誠永漏。話長祇爲深閨計。遠老璫衣鉢。官家勿使空閒。少婦傳燈阿耶。決難二色。比目何堪。瘡贅並頭。那許駢枝。第彼婦各具肺腸。漫勞人別參帷幄。家有制度。事屬越庖。自謀已非。代人難恕。

戶部

一凡婦每同婢妾觸牌點韻。嘻笑一堂。忽聞主人聲息。悉皆屏去。擬坐以脫漏。戶口律杖六十。徒一年。

判曰。紫鬪平鋪。象牌齊翻。玉筍霞箋。試展班管。漫揆瑤詞。乃老子興復不淺。而羣芳吹散。因何是豈。楚卒聞歌。兢解中宵之甲。抑亦蘇生狹策。惟深兼併之防。罪坐發蹤。奔逸免究。

一凡婦值夫偶宿妾室。便假臥不起。只推有病。及再三安慰。不覺盈盈淚下。擬坐以戶役不均。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自是挑貪結子。故尋樹底留紅。原非浪逐癡兒。擬作花間戀蝶。不知樛木下。逮方可。蠶斯衍慶。爾乃鳥嘯殘夢。憐春色之將闌。花擾獨愁。恨秋梧之早落。猶然心懷固寵。念舊愛而情傷。志初專房。分新恩而腸斷。苑枯頓異。徒杖有歸。

一凡婦容夫納妾。限夫往妾所止。以一更爲率。遲歸則怨望詈罵。擬坐以丁夫差遣不平。律杖六十。

判曰。命將出師。最忌從中掣肘。濟人利物。應須忘分。推心如其箝制。刻期恐致工多。限促必欲束縛。計畧定然。此怨彼嗟。苟發縱之不公。當援律而予杖。

一凡婦無子。畏人清議。陽爲娶妾。私禁冷室。不令丈夫見面。擬坐以田地荒蕪。律杖七十。徒一年半。

判曰。歷歲深耕。既無薄穫。憎人多口。爰挾陰謀。縱不學司馬公夫人。飾之入院。何至如白太傅內子。不使進帷。鴉過長門。夢斷朝陽。日影魚封。永巷魂消。巫峽雲蹤。女有罪而幽囚。郎何辜而乏後。荒我田疇。律難輕貸。

一凡婦見妾生子。故將家業施捨僧尼。搬連母家。併與出嫁女。狼藉無度。擬坐以盜賣田宅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珠非蚌出。奚憐金穴。銅山篋自我操。即欲沙揮泥洒。綺紈蔽野。翠玉成塵。神誕佛生。歸福緣於渺渺。老嫗少婦。填谿壑於年年。甘心若敖之鬼。甯惜叔孫之兒。惡其縱恣。律以攘竊。

一凡婦聞親戚朋友娶妾。即行毒罵。併自咒以及丈夫。擬坐以把持行市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城門失火。未嘗殃及池魚。滕國防危。便爾憂先。築薛含沙。射影足徵。鬼蜮之衷。打草驚蛇。預作綢繆之計。罪狀似難。比擬情形。那可姑容。律以把持。實爲允協。一凡婦無子。恐夫買妾。強立己姪。或抱螟蛉。擬坐以斬人宗祀律。杖一百。發配甯古塔。絕產沒官。父母兄弟。不行解勸。連坐。

判曰。妒蚌難胎。久慮蛾眉之入室。牝狐幻術。陰謀螺負之良圖。乃欲代馬以牛。更恐以武。繼李科其罪狀。投豺虎而誰憐。揆厥私衷。餒祖宗而莫顧。擬減等於大辟。宏施法外之仁。籍絕產而入官。詎資異姓之孽。在昔設謀。決計事雖首自妖姬。然而黨惡。模稜罰難道於醜類。禍因滋蔓。連坐非苛。

一凡婦歸甯父母。必將丈夫愛妾。挈之同往。擬坐以拐帶人口律。杖七十。徒一年半。

判曰。情懷水火。原非蘭茝之和。意介干戈。素乏壻篋之雅。攜手同歸。是何心也。與子偕往。保無他乎。察其略取之情。治彼杖徒之罪。

一凡婦與夫議明。或三六九。或二八日。分潤於妾。乃至期齟齬。不令夫往。擬坐以收支留難律。杖五十。再犯者。加一等。三次者。杖六十。徒一年。

判曰。三分有二。宜加服事之誠。取二用三。古有貪殘之戒。爾乃渝盟。割地。輒懷猶豫之衷。役志。侵漁。漸現饕餮之態。當與不與。律固有條。初犯從輕。再犯加等。

一凡婦故令陋婢。強夫枕席。以塞娶妾之念。擬坐以良賤爲婚律。主婚者。杖七

十。徒。一。年。半。

判曰錦衾璀璨自宜軟玉溫香繡帳氤氳可無穠桃翠柳雖實命不同尤共葑菲薄采而承恩非貌奚堪魑魅借歡因濁酒蠱布之謠豈醜妻惡妾之解進以匪匹實為亂羣責有攸歸誰職其咎

一凡婦使婢年已長大不令蓄髮恐丈夫有見獵之喜擬坐以嫁娶失時律杖七十徒一年半

判曰芳草無情隨春來而漸茂綠楊何意因時至而垂絲惡竹笋之衝簷刪其鳳羽噴薔薇之踰架翦彼蓬心自崔夫人不許麗服而袁紹妻遂使髡頭乃虞擲果而禁投桃未詠標梅而歌冰泮不疑他意祇問失時

禮部

一凡婦年已衰邁猶然脂粉翠鈿以固寵辛擬坐以服飾違式律杖五十逐出免供

判曰翠鬢香雲豔質曾邀帝寵柳眉桃靨嬌姿準擬人看不如出塞明妃顏華已非舊日抱疴婕妤形容頓異當時乞憐未必希恩掩袖殊令憎惡態固難堪情猶可憫

一凡婦蓄妾原非得已乃自誇賢德冀人贊美擬坐以現任官輒自立碑律杖一百徒三年

判曰膏雨和風令望應流於萬里深仁厚澤芳譽自播於千年故口碑載道逢人惟說峴山而尸祝由心至今詠思棠芾何乃事因情近名與實違詡向人言攘為己德苟傳聞不察幾欲勒之貞珉久假不歸竟爾廁於賢哲盜名有禁功令宜遵一凡婦暗令腹婢借名罵奴僕因及夫妾併有子之妾擬坐以公差人員役欺凌長官律杖六十徒一年主婦辨非主使記過一次

判曰浪蝶狂蜂奚顧新蓓嫩蕊暴風驟雨那管細果花胎猶如狐假虎威豈惜鼠投器忌雖護身有符苟犯法無赦主婦記過牙爪必懲

一凡婦買妾入門。必使覓鎖。或挂己種於門首。或置棒槌于門限內。種種不一。擬坐以禁止師巫邪說。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玉顏未入輪迴。九轉之腸。象管初吹。聲斷百年之夢。不用千金買賦。陰求片鐵鑄符。一紙硃書。宜投蛛網。數行秘錄。忽墜迷途。性情制以鸚哥。精爽攝為虎俵。是盡幻而無跡。即或傷之。泯蹤者也。淫現邪巫。痛懲遠屏。

一凡婦因夫買妾。便設經堂。修齋禮懺。惟同僧尼往來。擬坐以左道惑眾。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楊柳新栽。昨夜幾番風雨。荼蘼初架。曉來無數葛藤。蛾眉入而粉黛衰。鴉鬢添而鸞鏡掩。妝閣因而繡佛。琴堂用以繙經。寄怨毒於瞿曇。發幽憤於般若。淫豔媚尼。藉禪和而入室。貪癡釋子。披鎗戒而踵門。閨闈從此踰閑。性情由之難制。是用履霜。杜漸故為首禁。嚴懲。

一凡婦嫉夫。有妾從旁嫁禍。造作流言。擬坐以術士妄樣禍福。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千里

判曰。深情厚貌。鬚眉誤中。其猜嫌伏阱。隱機脂粉。亦忘其伎。忌是以不言。掩鼻鄭哀。以巧愛而懲。楚姬覆被。殺兒武墨。以忍心而殞。唐後臨風。搗毒向影。吹沙不第。讒言離間。蓋實溺陷。死生者也。所當滿杖。遠配遐陬。

兵部

一凡婦每夜臥。必將牀前暗置桌椅等物。周市布密。以防夫有他適。擬坐以假宿衛人儀杖。律杖一百。徒三年。

判曰。秦王宮裏。未失狐白之裘。漢后禁中。誰通赭馬之跡。不虞竊符之魏姬。特恐偷香之韓壽。豈之防意。如城之謀。爰效入苴。招豚之計。坐以假借。罰其愚駭。

一凡婦因夫夜起。洩溺不行。通知。即疑其私婢。生噴毒罵。擬坐以夜禁不嚴。律杖五十。

判曰。牀內青銅。原屬懷姙之具。枕邊玉盒。用為護身之符。乃崇垣何處。飛奴簾外。

防。勿驚人影醒來。夢話。郎已夢到高唐。醉後消魂。身遂魂遊。楚館彼固失告。此則疎

一凡婦使用婢女。不許面粉鬢油。止令破衣敝履。充作夜不收。打聽丈夫外事。擬坐以私渡關津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粉黛三千。既無藏嬌之屋。金釵十二。屈為下陳之材。况羅剎夜叉。分途勾攝。而山精水怪。匿影潛窺。出入自有關防。內外豈容飛越。爰書有禁。城旦何辭。

一凡婦見夫入妾房言語。即假借公事。突入衝散。擬坐以擅闖轅門律。如止譚擾。不作嗔狀。引例末減。笞五十。免供。

判曰。翡翠牀。前方調鸚鵡之舌。水晶簾。外忽來獅吼之聲。不徒花上晒衣。未免腹中藏劍。有心心術不端。無心見識不到。

一凡婦度妾與夫正值綢繆之際。忽喚妾起。屬以他事。擬坐以擅調官軍律。杖一百。發邊遠充軍。



判曰。酣戰方深。浪子春風。一度金牌。忽召夫人。號令三申。既撤白登之圍。詎有黃龍之望。隳功西徼。先軫之唾。固宜掣肘。東臆。長舌之罪。難貫。宥以生令。猶為寬典。督捕。

一凡夫入妾室。妾慮主母之嗔。因而逃入妻所。婦遂閉之不令出戶。擬坐以窩隱逃人律。杖一百。流徒尚陽堡。

判曰。桃源有路。本期接引。漁郎梅子。多酸未便。相延洞口。效紅拂之宵征。非得已也。豈文君之私奔。意何為乎。爾乃冥心已會。故託於李上蔡。逐客之書。妙諦全窺。竟不學魯男子。閉戶之美。汝既有意於窩逃。吾將按律而問擬。

刑部

一凡婦見夫與妾就寢。故意不臥。隔房頻問瑣屑事務。擬坐以聽訟應迴避不迴避律。杖四十。

判曰。鴛夢初諧。正慮窺簾。鸚喚蝶棲。未穩何堪。聒耳蛙鳴。既干迴避之條。難辭撓。

法之。謹量從薄。儆以蔽厥辜。

一凡婦設榻於自己臥房。妾侍夫寢。必抱衾稠以就。即使合歡。不令暢遂。併不得謔語一字。擬坐以不應禁而禁律。杖六十。

判曰。臥榻之側。本非鼾睡之鄉。忌者之前。又豈詼諧之地。桃花三汲。猶虞浪動。潛鱗鶯囀。一聲更怕。驚翻宿蝶。是宜通禁。允此嚴懲。

一凡婦因夫偶飲妓家。遂令端跪牀前。自仍假寐。更餘不允發放。擬坐以告狀不受理律。杖一百。徒三年。

判曰。蚊蝶偶入花叢。原非貪宿。蜻蜒薄游水際。未免沾濡。况風過帶香。何關薄倖。而衣沾剩粉。聊以娛情。爾乃頓發嬌嗔。罔顧黃金之膝。居然假寐。任憑玉漏之催。真變羊之巫。可誑而逆。鱗之怒。難批矣。懸案過情。杖遣不枉。

一凡夫調婢。婢極力洒脫。以致頰紅肉顫。妻乃不察。仍搥婢毒打。擬坐以官司故出入人罪律。杖六十。以增減輕重論。

判曰。狹路相逢。幾餌身於豺虎。投梭峻拒。得幸脫於鷹鷂。顛斷香肌。蓋為雲橫烟鎖。紅堆粉面。豈關雨後霞生。不申法於強梁。反宣威於弱質。故出故入。按律何辭。

一夫與妾寢。旦入妻房。妻乃託故啓鬢。需索首飾衣服。擬坐以因公科斂律。計贓從重論。贓未入手者。杖六十。

判曰。終年交頸。曾無感於寸衷。一旦分甘。遂矜懷於大賚。翠環金縷。非可要挾。而求寶田。綉衣務在隨宜。而錫爾需索。既出於機心。將擬罪。應同於科斂。

一凡婦因夫娶妾。假病臥牀。不吃茶飯。其夫委曲勸解。仍忿言詬罵。及腹婢私進飲食。則啖之。人至輒腹藏匿。擬坐以資緣作弊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銀牙正辟。何心翠釜紫駝。繡戶無人。輒噉金釐玉粒。若彼陰險之情。為鬼為蜮。業已覘其一斑。矧其閉藏之跡。如虺如蛇。甯能防之久。後縱茲不治。長此安窮。

一凡婢薄有姿色。見其悄悄修容。輒以誘漢痛詆。擬坐以故勘平人律。杖八十。判曰。桃花沐雨。夫豈有意。呈嬌梅子。含酸遽謂。揉脂獻媚。必了頭盡。屬花面。即毒。



口見其蛇心爾太多疑罪同故勸

一凡婦看戲見有演及妾妓者輒曉曉不止併罵點戲之人以及自己丈夫擬坐以決罰不當律答五十

判曰雅劇新聲不過逢場偶作芳姿豔質藉以合席同歡事爭選靡麗之情詞必出佳人之口爾乃覩花容而色沮聞鶯囀而神傷觸目驚心當歌疑讒誰家薄倖故開作俑之端郎實猖狂冀效跳梁之習衾裯鼎沸嫵女波騰鼓焰無端答懲有律

一凡婦責婢慣及下體私處擬坐以決罰不如法於人虛怯處非法毆打律成傷者杖四十

判曰前代腐刑爰書久削編民闕割憲典嚴懲在男子而已然况女子乎何有爾乃借公洩忿聲罪討於包茅乘輿宣威肆戈矛於夾谷如驗有傷按律究擬

一凡婦值夫外出即將夫妻併有妊之妾陰賣並不擇人論價迨妾知覺不從

或以燒香等事誑騙出門擬坐以監守自盜律杖一百發尙陽堡同謀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小往大來本蓄分甘之怨母以子貴愈深固寵之憂詎料君子之遠行恰值紅顏之薄命一副狠心辣手早定調虎離山拔去眼釘推入火坑辱當醜而不惜雖換馬亦欣然傷情極矣慘何如之其最毒之元凶固應遠徙即爲從之惡黨勿令網遺

一凡婦端坐令夫跪受刑杖如不依從即號哭不已擬坐以威勢制縛人律杖一百徒三年

判曰毒龍飛怒白日晦而海水揚乳虎橫行谷風生而孤兔伏吼聲正厲鼻息敢舒彼既肆無忌憚我持律以重懲

一凡婦多蓄婢女每同夫對飲不許婢立已後恐美目之盼向夫傳情擬坐以誘人犯法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錦繡成行。勿使肉屏障。後鴛鴦羅列。莫教花陣當前。蓋防對面芙蓉。密訂同心之約。燈前秋水。暗邀月下之期。不知慢藏之招。實爲洽容之誨。爾故陷之。罪還責爾。

一凡婦毒打婢女。其夫一言勸解。便謂私婢。愈加鞭笞。擬坐以冤屈平民爲盜。律杖六十。徒一年。

判曰毒手老拳。勢難坐視。纓冠披髮。跡涉嫌疑。乃詞以情遷。卦因變動。貪非盜璧。浪指懷春。屈法枉贓。擬徒決杖。

一凡婦不能容妾。反飾嗔作喜。以市賢名。願稱姊妹。無分大小。及妾入門。非禁卽賣。擬坐以欺詐官私取財。律杖八十。徒二年。

判曰夢中之蘭玉。未占被底之鴛鴦。難共琵琶隔院。聲已遠而莫疑。鸚鵡異籠。語屢調而勿覺。願耳屬於垣。趾不旋踵。王丞相之驅車爲浚。諸婢戚少保之肉袒奚。獲二雛。爾乃蜜裏藏刀。必欲花間逐蝶。狡亦甚矣。罰豈容輕。

一凡婦與夫小有間言。便呼兄喚弟。肆行強橫。以壓制夫妾。擬坐以假冒官兵。律杖七十。徒一年半。

判曰日麗雲閑。風忽變而成颶。波恬浪靜。石偶激而生瀾。巧令如虎。如狼。鬩盡吠聲。吠影駭當。猛鷲搏鷹。不啻羣鴉。噪鳳。蠢茲醜類。法所必懲。孰爲主謀。訊明發遣。一凡婦舉動恣肆。因夫稍違。輒指稱聽信婢妾之言。哭訴妯娌鄉黨。擬坐以越訴律。如污人名節。杖一百。發烟瘴充軍。

判曰冀握大權在手。先以蜚語螫人。蓋因蠱惑於心。奚啻含沙於口。不知盜嫂之事。猶可解也。至若通妹之誣。豈能堪乎。天譴難逃。王章莫貸。

一凡婦見夫有恙。便歸罪婢妾。醜言播告衆人。擬坐以假公營私。律杖六十。徒一年。

判曰紙帳呻吟。遽稱此風之始。竹林偃仰。遂生爲厲之階。豈知閨闈之事。甚於畫眉。乃以中箒之言。指爲牆茨。意欲如將軍體。憊因人言。而驅姬恐。難同太傅暮年。



以老病而放妾假借鬻端誑誣加等

一凡婦打婢罵妾吼聲震外併罵及親友者擬坐以辱罵尊長律無服笞二十有服笞五十親期同胞杖一百伯叔師友各加一等

判曰虎牙橫噬豈避賢豪烈火蔓延寧分玉石西楚大呼鐵騎重圍辟易河東一吼拄杖落手茫然魚無耳而深藏鳥高飛而色舉此蓋司晨之牝非特門內之妖已也就族黨之尊卑定科條之輕重量從分別予以自新

一凡婢年稍大婦恐夫沾染卽行鬻賣另買小者供用擬坐以略賣人口律杖八十徒二年若略賣至三口以上枷號一箇月發邊衛充軍並追價入官

判曰絲柳初垂便關心於黃鳥天桃未放早留意於游蜂以防微杜漸之懷作出陳易新之舉刈茶竹以植黃楊驅修翎而蓄蚱蜢律以略賣允蔽厥辜

一凡婦見婢垂髻夫或屬意竟不謀之於夫擅配家奴擬坐以屏去人服食律杖八十

判曰桃花含蕊何須便嫁東風蚌孕獨胎豈遂揚輝北渚預作納履之猜何其遽也陰爲揜襲之計不亦泰乎擬以重杖抑彼機心

一凡婦知妾有姙故使勞力以致墮胎併令產中飲食失時擬坐以窩弓殺傷人律杖一百徒三年

判曰海棠新放將有色而無香豈蕊初含幸新開而結實滿園春色誰是宜男共祝天生若爲乞巧甫徵蘭夢旋起鳩謀致使瓜未熟而蒂已離木向榮而心先蠹覆巢豈容完卵殺母必更傷兒詎止暗地害人是且明欲絕後置之微纒大快人心

一凡婦因事與夫反目卽駕言寵妾身投尼家經宿不回擬坐以背夫逃走律杖一百流三千里

判曰久蓄疑猜苦無半隙稔懷怨恨巧駕片言禪關藍室允爲解脫之門妖廟淫祠本是藏姦之藪縱非紅拂之奔難洗緇流之辱投之有北永絕南還

一凡婦抓碎丈夫面皮。併嚙傷肌膚者。擬坐以妻妾毆夫律。杖一百。徒三年。願離者聽。

判曰。情緒偶乘。笑裂千端。錦繡幽思。乍觸怒敲。七尺珊瑚。狂飈發而松柏摧。驚濤轟而蘭蕙損。金閨虎坐。玉潤羊眠。既味三從。須嚴七出。

一凡婦特令腹婢私行窺探。互相談論。以致婦之面色忽白。忽青。微微冷笑。擬坐以竊盜不得財律。答五十。免刺。

判曰。紗牕隙底。潛聆蟻鬪之聲。脂粉場中。化作鷓鴣之態。百螢惑眼。千蠱崇心。蜀碎芙蓉。吹上桃花之面。南香含笑。如嗔漢女之妝。薄笞少懲。姑免深究。

一凡婦聞妓女送夫扇巾等物。必搜尋裂碎。擬坐以毀棄器物律。准竊盜已行而不得財律。答四十。

判曰。采蘭贈芍。雖屬淫風。煮鶴烹琴。殊虧大雅。况適情引趣。非盡溪水之紗。貽管呈愁。悞認江皋之珮。留之增爲韻事。毀之自取其尤。

### 工部

一凡婦置妾衾裯牀第。故令窄小。止堪一人獨臥者。擬坐以造作不如法律。答四十。

判曰。花萼誼重。曾傳大被之風。燕雀情深。夙著聯牀之美。卽眉公之新式。未聞狹彼規模。非楚宮之細腰。何故減其繩尺。既稽古而無徵。曷據律以示戒。

一凡婦因夫欲往妾所。乃身先誘敵。及酣戰良久。已挫其鋒。始令就妾。擬坐以虛費工力。採取不堪用律。坐贓論罪。杖一百。徒三年。

判曰。嫩柳堪折。方圖良夜佳期。而老蚌饒涎。反欲爭先奪食。壯哉銳進之氣。此處不饒。休矣。罷乏之兵。彼將何補。罪不止於阻撓。律應坐以虛費。粵稽賍跡。雖城百。而猶輕究。厥姦謀。迅決杖。以發遣。

民國十三年三月四版

版權  
所有

刀筆大全

五冊定價

精裝一冊大洋一元五角  
平裝五冊大洋一元二角

編輯者 燕京八公山人

出版者 東南書局

印刷者 東南書局

總發行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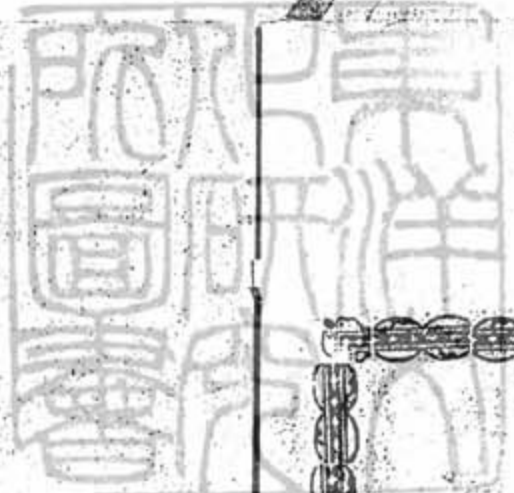
東南書局

上海西門方斜路

特約分售處

各省錦章圖書局  
及各大埠大書坊均有代售





特 別 優 待 券

歷代名臣風流判案大觀

購書一部 代價二角

優 待 券

購書二部 代價四角

最新民刑訴訟狀大成

元 特 價 一	元 定 價 二	處 力 效 生 發 券 待 優	角 特 價 九 分	元 定 價 一 角
		門 西 海 上 東		
		局 書 南 東		

凡購用現款  
購書兩片  
之書而待  
上列優待  
券每部二  
角如購  
判案大觀  
一部須  
洋七角  
一分  
狀大成  
購五類  
元五角  
分郵費  
推郵費  
掛號五  
分

25714

